

#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信息通告

## (2026年第二期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和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》(总局第18号令)规定,近期,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安全带、安全帽、不锈钢真空杯、餐具洗涤剂、密胺塑料餐具、车用柴油、车用尿素水溶液、车用压缩天然气、车用乙醇汽油、电动自行车、电动自行车充电器、电动自行车电池等17种产品进行了质量监督抽查。共抽样检验了生产销售环节的170批次产品,发现14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要求,现予以通告。

### 一、符合标准要求产品

本次抽查符合标准要求产品共156批次。

### 二、不符合标准要求产品

本次抽查发现不符合标准要求产品14批次。

### 三、处置措施

南阳市市场监管局针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,涉及市内生产经营单位的,已要求所属辖区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,依法严肃处理;涉及外地市生产单位的,已按规定移送相应市级市场监管部门进行调查处理。对抽查中发现的不符合标准的产品,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,切实提高产品质量。

特此通告。